

刘剑梅
刘再复

著

共悟人间

父

女

两

地

情

共悟人间

刘再复著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共悟人间 / 刘再复著。北京 : 北京出版社

ISBN 7—200—04144—2

I. 共… II. 刘…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37541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00—2071 号

© 2002 年中文简体字版, 经由台湾九仪出版社授权北京出版社独家出版发行。

共悟人间

刘再复 著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朝阳燕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40 000 字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200—04144—2

I · 646 定价 19.80 元

谨以此书此情
献给至亲至爱的奶奶叶锦芳
——父亲和我的第一家园

刘剑梅
二〇〇〇年三月
于美国马里兰大学

目 录

- | | |
|----|-------------------|
| 1 | 女儿·女性·女神(刘再复自序) |
| 8 | 父亲·个体·孩子状态(刘剑梅自序) |
| 16 | 论我所热爱的那个世界 |
| 21 | 论《桃花扇》之外的生活 |
| 26 | 论精神之旅 |
| 30 | 论文化气脉 |
| 34 | 永齐物之心 |
| 41 | 论生命场 |
| 47 | 论德谟克利特之井 |
| 51 | 论大器存于海底 |
| 55 | 论生中之死 |
| 62 | 论享受黎明 |
| 66 | 论父爱的形式 |
| 70 | 论母爱的悲剧性 |
| 78 | 论爱的困境 |

目 录

83	论婴儿状态
88	论安逸
93	论人性与佛性
98	论智者大忌
102	论不隔之境
106	论人生分期
112	论生命状态决定一切
118	论灵魂的根柢
123	论快乐的巅峰
128	论罗素的三激情
132	论多次再生
136	论贵族子弟的平常心
140	论性格的诗意
145	论拒绝世故
149	论慧根与善根
153	论受难情结
157	论思想的韧性

- | | |
|-----|------------|
| 164 | 论外婆意蕴 |
| 169 | 论女性话语与漂流文学 |
| 173 | 论女性式写作 |
| 177 | 论女子作学问 |
| 181 | 论女子散文 |
| 187 | 论预言的溃败 |
| 191 | 论天下襟怀 |
| 196 | 论审美眼睛 |
| 204 | 论漂流美学 |
| 207 | 论文化之乡 |
| 211 | 论生命浓烈也是形式 |
| 214 | 论腔调 |
| 218 | 论《红楼梦》方式 |
| 222 | 论文学之尺 |
| 231 | 论张爱玲的局限 |
| 238 | 论福科的相对思维 |
| 246 | 论个体本体论 |

目 录

250	论宽容
255	论人的复制
260	论学术与生命的衔接
265	论传记文学
272	论艺术革命
279	论文学信仰
284	附录一:《读沧海——刘再复散文》序
291	附录二:《读沧海》后记
294	附录三:性情中人与理性中人的双重雕塑
302	附录四:《刘再复海外散文选》后记
305	后记
307	后记补
310	为自救而写作——再版感言

女儿·女性·女神

(刘再复自序)

(一)

北京师范学院退休教授，我的挚友吕俊华老师在给我的信中说：“你有两个聪颖单纯的女儿，这是一种超人间力量的安排。”吕老师似乎是个有神论者，他认定个人要在荒谬混乱的力量包围拉扯中保持自身的完整和尊严，心中必须存有另一种力量，能听到另外一种声音和感受到另外一种超常的秩序与尺度。我虽然是个无神论者，但也喜欢作类似的形而上假设，相信在一个高于人间的某处，有一观看者我们的眼睛和评价我们的力量，并相信在现实中它常给予我暗示。两个女儿的纯真天性，就被我看作一种暗示。她们暗示我：不要忘记天赋的美好性情而去追逐永远难以满足的身外之物，那里是一个填不满的黑洞。

歌德曾说：“永恒之女神，引导我前行。”一个作家离开女神的引导是不可思议的。因此，作为无神论者的我，又假设两个女儿就是上苍派往人间引导我前行的“女神”，不过，只是常作鬼脸的小精灵似的非权威的女神。

女儿·女性·女神

女儿对我的导引并不是世俗意义的那种“指示”，而是一种自然的启迪，天籁的命令。自从她们降生之后，我便奇怪地感到有一种来自天外的清新气息在影响着我。这种影响是无言的。女儿天然地生活在仕途经济世界的彼岸，天然地远离争斗、猜忌、仇恨，因此也天然地对人类采取绝对信赖的态度。尤其是小女儿刘莲，更有性格的诗意。尽管她尚未进入小学就会读金庸小说，聪明过人，但从来也不懂得计较，不知“算计”是何物。到温哥华的时候，她已是十五岁的少女，听了神学院的教授讲一段人生经历，便信了基督。她觉得这个只活了三十三岁的木匠之子被钉上十字架并化作神为穷人服务的榜样，是值得学习的。于是，她又从圣经中吸收美好的爱意。

剑梅比刘莲大十岁，天生不喜欢政治，总是浸泡在文学中，也天然地远离名利场。她的生活一帆风顺，在国内读的是北京大学中文系，出国后，在哥伦比亚大学读博士学位，遇到的是王德威这样年青有为的老师，毕业后又顺利地当起玛里兰大学的助理教授。所以我特别希望她能保持好性情。人过中年之后，我更觉得好性情的难得。剑梅已踏入知识界的门坎。知识固然能造就人，但知识也能化作权力腐蚀人。一旦拥有知识和相应的名号，便可能把自己视为“高等人类”开始争夺名位而看不起社会底层的工农。许多学者虽名声在外，却腐败在内，非常自私、冰冷。这种人生，是拿着性情去与魔鬼交换知识。“知识也能腐蚀人”，许多很有知识的人未必充分意识到。但剑梅似乎天生就感悟到这一点，所以她一再告诉我，她要反抗这种腐蚀。像一个知音，她也从这样的角度理解我。这便形成我们对话的基调。

② 一九八九年夏天，我在故国南方犹豫一个多月，要不要出

国，始终拿不定主意。后来妻子菲亚想到应当问一问孩子，于是就打电话给小梅，没想到她的声音斩钉截铁：“走吧，走得愈远愈好！”她出国后我问，为什么这么想？她说她想得很简单，没有那么多问题，尤其是没有那么多“男人的问题”和“名人的问题”。她只想到，爸爸的时间不能再丢失了，一些好性情也不能再放在“斗争场”中消耗了，只有远处才可安放平静思索的心灵。现在出国已整整十年了，想想以往，觉得她说的“愈远愈好”确有道理，有空间距离，所有的思索才返回率真冷静。走出“斗争场”之后，觉得世界真大。

(二)

从女儿的“天启”中，我感悟到“女儿”这一意念在文学中异常重要，觉得曹雪芹把少女视为美的象征非常有道理。少年女子天生在“仕途经济”之外，即天然地站立在“泥世界”的彼岸。泥世界以名声、地位、金钱把男人诱人其中，使他们互相厮打，然后个个都滚上一身泥巴。这身泥巴不是大自然中素朴的泥土，而是发着酸臭味与铜臭味的污秽。《红楼梦》的主角贾宝玉所以能处污泥而不染，至死保持着天真与清气，全靠女儿国中年轻女神的指引。他这块天外的顽石，获得灵气之后来到人间，很可能再被人间的朽气腐蚀掉，从而变成烂泥或者再次化作冰冷的石头，然而，林黛玉等少女的眼泪柔化了他，拯救了他。她们那些未被世俗尘土染污的、发自天性最深处的泪水，正是苍天的甘露。这些生命之露，继续养育着贾宝玉的灵气与性情，使他从彼岸世界带来的那块宝石依然发出纯正的光芒，而免于被世俗世界的浊泥 [3]

女儿·女性·女神

所同化。聂绀弩临终之前一再叹息他此生此世最大的遗憾是没有写下《贾宝玉论》。我不知他的最后的论文要说些什么精彩的话，而如果让我来为他作续篇，我要写的宝玉，便是一块被眼泪所柔化的石头，一个被女儿国的女神引导前行而保持真性真情的生命。在大观园的女儿国里，只有一个男子可以寄寓其中，这就是贾宝玉。其他男子对这个国度只能窥伺、觊觎、掠夺与侵犯。在曹雪芹的审美眼睛里，“女儿”就是美，就是真，女儿国就是美的共和国，尘埃包围中的净土。宝玉有幸也成为净土中人。他的最后的出走，乃是自我放逐。此时，他的双亲虽在，但是让他存放真性真情的女儿国已经消失，能够赋予顽石以永恒之性的泪水已经干涸，父母之乡中能给予他的只有虚假与迷惘。到此再也别无选择，只有“告别”了。很明显，在曹雪芹的巨著中，“女儿”正是引导宝玉前行之纯真女神。

(三)

读大学的时候，教我《西洋文学史》的郑朝宗老师特别爱护我，一再提醒我要留意西方文学中的英雄与美人，尤其是那些年青女性。他说，希腊史诗中英雄为最美的女性海伦而战争，战争的双方无所谓正义与非正义，两边的英雄都为美而倾倒，而流血。但丁阅览地狱是罗马诗人维吉尔把他带到地狱的门口，而这位被称为“罗马时代的荷马”的大诗人又是受但丁生前的女友、此时的女神贝亚特丽齐的委托而来的。诗人们正是在永恒之女神的导引下认识了世界的过去与未来。莎士比亚所创造的世界

④ 文学巅峰，巅峰上的星辰全是女性，如米兰坦(《暴风雨》)、朱丽

叶(《朱丽叶与罗密欧》)、苔丝德蒙娜(《奥赛罗》)、娥菲莉亚(《哈姆雷特》)、克莉奥特佩拉(《安东尼与克莉奥特佩拉》)、伊摩琴(《一报还一报》)、鲍细霞(《威尼斯商人》)、贝特丽丝(《无事生非》)、罗瑟琳(《皆大欢喜》)、薇奥娜(《第十二夜》)等等,这些女性温柔而坚贞,总是做出男子未能作出的事业。他们不仅具有男子不可比拟的美貌,而且具有男子所没有的对于爱情的坚贞,连恩格斯都称她们是一些“可爱而奇怪的女性”。所以“奇怪”,就是她们具有男子所没有的神性——摆脱男子世界权势欲望的清脱之性。相互倾轧的世界,就像《朱丽叶与罗密欧》中两大家族势不两立,在豪宅中进行着无休止的热战与冷战,而身处家族中的两个情侣则如冰清玉洁,与家族毫不相干。朱丽叶在想念罗密欧时说:“你的名字就是我唯一的仇敌”,她生活在纯真的情感世界中,只有爱人的名字日夜折磨着她的心灵,用中国话说,这是唯一的冤家。除此之外,男人世界那些名声、地位、权势的焦虑她是没有的。父辈的敌人也不能成为她的敌人。她天生没有怨恨,没有仇敌,没有帮派。我曾告诉剑梅,朱丽叶这种性情才是我们的“大方向”。莎士比亚笔下众多美丽而聪明的女子,每一个都是引导我前行的女神。

(四)

在与剑梅的通讯中,我从未想去教诲她。但的确渴望她能成为莎士比亚笔下这种可爱的女性,而不希望她按照学院里所学到的“女权主义”那种观念来塑造自己的性格。女权主义对我来说,一直是可怕的。倘若可信,也绝不可爱。女权主义的前提是

女儿·女性·女神

男人对女人的压迫,这有社会学的意义。但社会学意义不等于文学意义。倘若把女权主义带入文学,就可能产生毁灭女性美的效果。可以设想,如果莎士比亚当时被女权观念驾驭他的笔杆,那么世界文学史长廊就不会有朱丽叶、苔丝德蒙娜等一系列最动人的女性形象,人间的情感世界就会乏味得多。托尔斯泰不喜欢莎士比亚,他觉得莎士比亚笔下各种不同性格的人物,其腔调与语言都是一样的。然而,托尔斯泰的成功,却遵循着与莎士比亚同一的绝对的美学律,这就是把女性视为美的象征,在精神深处让女性导引男子前行。他在《战争与和平》中塑造了娜塔莎,在《安娜·卡列尼娜》中塑造了安娜,在《复活》中塑造了玛丝洛娃。这三个不朽的女性正是托尔斯泰的精神导引者。在托尔斯泰的审美眼睛中,女性是绝对需要与男性有大区别的。她们需要有女性的温情,一旦男性化,这种温情就会消失。他绝对不能容忍女性变成男子一样的所谓“强者”、“强人”。他说,他希望女人是柔弱的,甚至经常有病,一个完全不会生病的强壮的女人,简直就是野兽。他这种极端化的见解,表明他对文学的一种坚定认识,即文学的“优美”范畴永远属于女子,“壮美”范畴则属于男子。女子虽有瞬间的壮美,但不应当成为女人的基本审美特征。这种审美观不是不尊重女性,恰恰是在尊重女性权利的同时尊重女性的特点。当代时髦的潮流是用男子的特征去同化女性,在中国当代文学中出现的李双双、江水英等形象,就是用男子的粗糙性格去同化女性。可是,这种女性表现出来的只是豪言壮语包裹着的变态性格,一点也不可爱。

在社会学意义上,女权主义确认女子与男子具有同等的社会地位与社会权利,这是有道理的。在文化上,大男子主义的叙

述也的确是一种不合理的权力叙述，中国的某些史籍把女子当作“祸水”的叙述就是一种错误的叙述。女权主义对此进行批评是很有说服力的。但是在文学写作中，却必须确认男子与女子有生理上与心理上的差别。文学把人视为生理存在特别是视为心理存在，更重视心理差别。在生理上，男子会长胡子，女子则不能；在心理上，女子的情感更为细致敏感，更把情感视为最后的真实。只有正视女性的特征，文学才能动人。女权主义对文学可能形成的严重的危害，就是造成性别的混乱，瓦解女性那些最动人的美学特征，使文学失去最根本的精神导引，也丧失文学的审美向度。这是一个非常尖锐的问题，它涉及文学的整体变质的根本问题，所以我不能不藉写序言的机会，郑重地说说。

我的这些看法是很古典的，与女权主义的现代批评可能格格不入，也可能无法使剑梅心悦诚服地接受。但是，这并不影响我们的对话，反而会使我们的讨论走向较深的领域。

一九九九年十月三日

父亲·个体·孩子状态

(刘剑梅自序)

(一)

我常常觉得自己很幸运，能够生活在一个书家之中，有一位正直的父亲帮助我铺垫人生之路。虽然十岁以前，因为父母两地分居，一年只能见到父亲一次，可我从来都没缺少过父爱。那时，我和妈妈、奶奶住在偏僻的福建山区小城，爸爸每年从遥远的北京来看我们，都会为我带来巧克力，让我在看不到他的时候，仍然时时泡在蜜糖的想像世界里。所以我童年时对父亲的思念，是与巧克力联系在一起的。

十岁以后，我随妈妈到了北京。那时爸爸在事业上刚刚起步，花在我和妹妹身上的时间很有限。不过，在我的记忆中，爸爸每写一部著作，总是把他的构思告诉我，把我当做他的一个小知音。其实当时我只不过是一个中学生，半懂不懂地听着，居然有时也能煞有介事地发表意见。我想我和父亲在文学上的对话关系是从那时开始的。上了北大中文系后，我更是时时挑战，对他的文学理论总爱表达自己不同的看法。因为年轻气盛，我的口气常常大得不得了，可父亲并不生气，反而加以鼓励。后来我们一家人漂流到海外，我在美国学府里继续深造文学，我们的这种对

话渐渐落实到纸上，于是就有了这部《父女两地书》。

父亲很爱我和妹妹，称我们姊妹俩是他的镜子。他对我们俩的关怀有所不同，对我严格些，在事业上总是要求我执着，而对妹妹则是更多“溺爱”，任其自然发展。这大概就是为什么我比妹妹多些心思，而妹妹比我更加纯真无瑕。不过我们姊妹俩跟父亲都是无话不谈，连自己找对象这样的“私事”也喜欢跟他说。父亲来到海外后，远离社会的喧嚣，人变得越来越放松，心理状态恐怕比我还年轻。如果说我和妹妹能一直保持健康的性格，那绝对是得益于我们的父亲。他身上有一种乡村田野的质朴与宽广，随和又能够包容一切。因为他的影响，我和妹妹的心里都不设防；因为不设防，所以活得轻松、快乐。

(二)

中国的父亲形象历来是严正的。“父亲”所代表的是家庭权力，是一套固定的社会价值观。五四彻底反传统，带来的则是一套相反的“弑父文化”。文化大革命对父系文化进行摧残后，给我们带来了很深的负面影响，那就是一种“红卫兵心理”，横扫一切，有破无立，一味反权威，甚至是为反权威而反权威，仿佛唯有这样才能显示个性，才最接近真理。

我和父亲的关系，很早就超越了这种简单的“权威/反权威”模式。父亲对我这一代人的思想有一种好奇的态度，对我的成长过程是以一种“欣喜”的眼光看待的。由于他的鼓励，我更愿意与他交流，沟通。父亲自己的思想不断“流动”，他对我的塑造也就不是停滞的，我在他的眼里也不是那种“永远长不大”乖女⑨